证券代码:002521 证券简称:齐峰新材 公告编号:2024-018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94,685,819.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齐峰新材	股票代码	00252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齐峰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延磊		
办公地址	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朱台镇朱台路 22 号		
传真	0533-7788998		
电话	0533-7785585		
电子信箱	yaoyanlei@126.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目前是我国装饰原纸行业少数掌握高档装饰原纸生产技术的龙头企业，拥有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山东省企业技术中心、山东省装饰原纸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现有装饰原纸、乳胶纸、卫材等多个大系列600多个花色品种，是装饰原纸、表层耐磨纸、壁纸原纸等近10项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主要起草人，被国家科学技术部认定为国家新材料产业化基地骨干企业，拥有200多项国家专利。

公司拥有24条特种纸生产线，年生产能力50多万吨，产品出口到40个国家、地区。公司和德国克诺斯邦、IP公司、Coveright、美国富美家、威盛亚，中国圣象地板等国内外知名品牌企业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

先后荣获中轻联全国卓越绩效先进企业、全国工商联中华蔡伦奖杰出企业、中国民营企业综合竞争力50强，山东省轻工行业功勋企业，山东省造纸十强企业，山东省优秀企业，中国专利山东明星企业、全国就业与社会保障先进民营企业、中国建材百强企业等省级以上荣誉50余项，2019年被工信部评为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2022年通过复核，再次获此殊荣。中央电视台多次把齐峰以节能环保、科技创新的先进典型在全国进行报道。近年来，公司坚持高质量发展不动摇，把创新驱动摆在公司发展的核心位置，不断集聚新动能、持续释放新动力，以科技创新支撑引领公司提质增效，持续健康发展。持续抓好新产品开发，巩固优势领域，开拓新兴领域。不断丰富特种纸产品种类，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装饰原纸：主要用于人造板材饰面，以装饰原纸为基纸，经印刷、三聚氰胺树脂浸胶等后续加工后，生产出浸渍装饰纸，并在高温高压的环境下压贴在人造板的表面和底层，不易变形与脱落。新工艺下装饰原纸在耐晒性、耐磨性、美观度方面也得到大幅提升，基于上述性能优势，装饰原纸逐渐成为人造板主流的贴面材料之一。

乳胶纸：广泛应用于金属、木材、皮革、玻璃、塑料、陶瓷等制品的磨削与抛光，涉及航天、航空、汽车、船舶、机床、化工、建筑、冶金、能源、家电、电子、家具等行业。

包括干砂乳胶纸、水砂乳胶纸、免预涂牛皮纸和防油纸等系列。其中乳胶纸系列相比免预涂牛皮纸、防油纸系列，由于浆内添加了化纤和胶乳，使得纸基物理强度更好，有更好的撕裂度和耐破度，具有耐水、防油效果好，开卷幅面平整挺括性好，涂胶植砂面平整性好，乳胶纸产品具有高温下不翘曲，具有耐水、防油效果好，开卷幅面平整挺括性好，涂胶植砂面平整性好，乳胶纸产品长期放置后纸样颜色变化差异小，产品批次间稳定性优良、收缩率低，高温下不翘曲，颜色变化差异小，产品批次间稳定性好等众多优点，应用范围广泛。

全球乳胶纸市场容量约为9万吨，其中高端乳胶纸——乳胶纸市场容量约4万吨，中低档乳胶纸（包括免预涂牛皮纸和防油纸）市场容量约为5万吨，主要生产厂家为美国尼纳和法国明士克。目前公司是国内唯一一家可以稳定批量提供高、中档乳胶纸的生产厂家。

公司目前有40多个成熟乳胶纸品种，涵盖干砂乳胶纸、水砂乳胶纸、免预涂牛皮纸和防油纸等系列，填补了国内的多项技术领域空白，华沙乳胶纸进入市场后为客户降低了成本，缩短了订货周期，以其优良的性能和超高的性价比，得到了国内客户的广泛认可和一致好评，结束了国内乳胶纸被国外企业垄断的局面，公司在国内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同时公司积极进军国际市场，已与国外十余个客户开始合作。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5,013,152,979.76	4,733,848,722.82	4,734,935,899.37	5.88%	5,068,836,654.52	5,068,836,654.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32,585,856.32	3,545,229,163.22	3,545,274,541.76	5.28%	3,586,221,932.61	3,586,221,932.61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3,660,823,685.97	3,118,640,876.56	3,118,640,876.56	17.39%	3,701,956,500.47	3,701,956,500.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6,779,896.46	8,475,812.51	8,483,917.91	2,690.93%	165,239,338.27	165,239,338.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7,568,920.29	-6,355,055.75	-6,346,950.35	3,527.93%	125,844,065.20	125,844,065.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829,742.57	-356,743,733.17	-356,743,733.17	268.42%	254,268,930.36	254,268,930.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0200	0.02	2,300.00%	0.3300	0.33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0200	0.02	2,300.00%	0.3300	0.33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1%	0.24%	0.24%	6.27%	4.70%	4.70%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 本公司自2023年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本公司自2023年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年度影响金额	2021年度影响金额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6,426.60	1,773,603.15 –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4,532.01	1,736,330.01 –
未分配利润	8,105.40	37,273.14 –
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8,105.40	-37,273.14 –

② 本公司自2023年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等规定，对执行之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96,099,694.54	926,541,942.37	990,856,746.79	947,325,302.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2,218.97	49,793,672.24	109,448,505.62	79,369,937.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33,601.76	46,168,236.40	113,050,025.57	65,184,260.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920,823.75	218,106,410.47	206,927,162.30	62,875,346.0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76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0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学峰	境内自然人	16.31%	80,695,965.00	60,521,974.00	不适用	0
李润生	境内自然人	5.69%	28,145,855.00	21,109,391.00	不适用	0
李润泽	境内自然人	3.14%	15,530,995.00	0.00	不适用	0
宋磊	境内自然人	2.10%	10,379,808.00	0.00	不适用	0
李安东	境内自然人	1.91%	9,472,899.00	7,104,674.00	不适用	0
谢渝	境内自然人	1.10%	5,438,000.00	0.00	不适用	0
葛品利	境内自然人	1.03%	5,100,000.00	0.00	不适用	0
叶冠军	境内自然人	0.75%	3,700,300.00	0.00	不适用	0
赵惠	境内自然人	0.62%	3,079,400.00	0.00	不适用	0
朱彩霞	境内自然人	0.59%	2,929,277.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李学峰和李安东系父子关系，为一致行动人；股东李学峰和李润生、李润泽系祖孙关系，为一致行动人；股东李安东和李润泽系父子关系，为一致行动人；股东李安东和李润生系叔侄关系，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宋磊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91800.0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0288008.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0379808.00股。公司股东葛品利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5100000.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100000.00股。公司股东叶冠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300.0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3700000.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700300.00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宋磊	新增	0	0.00%	10,379,808	2.10%
谢渝	新增	0	0.00%	5,438,000	1.10%
赵惠	新增	0	0.00%	3,079,400	0.62%
朱彩霞	新增	0	0.00%	2,929,277	0.59%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50.13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37.33亿元；202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6.61亿元，同比增长17.3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7亿元，同比增长2690.93%。

证券代码:002521 证券简称:齐峰新材 公告编号:2024-013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4年4月1日以邮件、传真、送达等方式发出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4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实际到会3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永刚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将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在报告期内，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6.61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7.3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677.99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690.93%。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将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3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2023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该议案将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会师报字(2024)第2351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36,779,896.46元，母公司2023年度净利润为59,984,100.56元。经提取法定公积金、准备金后，公司2023年度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66,238,672.31元。

2023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3年末总股本494,685,81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元（含税）。

经审议，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此预案考虑了公司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发展需求，充分保护了全体股东分享公 司发展收益的权利；该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 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该议案将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将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对《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良好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有效执行，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到位，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起到监督作用。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将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债权融资及相互提供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将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和研发、生产、建设需求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购买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期限为2024年度至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期间，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将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计划书》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计划书》。

该议案将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11、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521 证券简称:齐峰新材 公告编号:2024-012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4年4月1日以邮件、传真、送达等方式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4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7名，实际参会7名，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学峰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及"第四节公司治理"。

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该议案将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在报告期内，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6.61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7.3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677.99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690.93%。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议案将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3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2023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该议案将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会师报字(2024)第2351号《审计报告》确认，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36,779,896.46元，母公司2023年度净利润为59,984,100.56元。经提取法定公积金、准备金后，公司2023年度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66,238,672.31元。

2023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2023年末总股本494,685,81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元（含税）。

董事会认为：公司综合考虑战略规划和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在保证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制定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给予了广大投资者良好的投资回报。

该议案将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考核方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2023年度薪酬详见《公司2023年度报告》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相关内容。

该议案将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将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将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授权董事长李学峰先生在2024年度至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期间批准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债权融资及相互提供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将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在提取法定公积金、准备金后可以进行分配。

2023年度子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为：

1.淄博欧木特种纸业有限公司向其母公司分配利润15000万元，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349,354,004.99元结转下期。

2.山东省博兴县欧华特种纸业有限公司向其母公司分配利润300万元，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3,547,159.39元结转下期。

3.淄博朱台润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向其母公司分配利润800万元，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2,094,802.06元结转下期。

4.淄博市临淄区朱台热力有限公司向其母公司分配利润800万元，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2,915,985.38元结转下期。

5.山东华沙新材料有限公司分配利润3000万元，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32,576,521.76元结转下期。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该议案将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计划书》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基于国内外货币市场的特点，结合公司已有的产品外销及原料采购等业务，且业务量较大的特点，公司及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2024年度拟开展衍生品交易，合约量不超过5千万美元。公司拟定了《2024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计划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计划书》。

该议案将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14、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于2024年5月7日（星期二）14: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521 证券简称:齐峰新材 公告编号:2024-017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5月7日（星期二）14:30；

2、网络投票日期、时间：2024年5月7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7日上午 9:15 至 9:25，9:30 至 11:30 和下午 13:00 至 15:00；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会议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4月29日（星期一）

（七）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2024年4月29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现场会议地点：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00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考核方案》	√
7.00	《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
8.00	《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9.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1.00	《2024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计划书》	√

注：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13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3、独立董事宫本高先生、王新先生、夏洋女士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23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为确保登记有效，请股东寄出信函或发出传真后，致电会议联系电话0533-7785585，确认登记有效）；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会议登记时间：2024年4月30日 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传真：0533-7788998；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四）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帐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帐户卡到公司登记。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至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到公司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

联系人：姚延磊

电 话：0533-7785585

传 真：0533-7788998

电子邮箱：yaoyanlei@126.com

通讯地址：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朱台镇朱台路22号

邮政编码：255432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三）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若有其他事宜，另行通知。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三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521"，投票简称为："齐峰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5月7日上午9:15至 9:25，9:30至11:30和13:00至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5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6.00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考核方案》	√			
7.00	《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			
8.00	《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9.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1.00	《2024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计划书》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事项表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审议事项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投票表决。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

3、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本表复印有效。

证券代码:002521 证券简称:齐峰新材 公告编号:2024-016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并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可循环滚动使用）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发展的情况下，提高公司短期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为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额度：根据公司自有资金情况以及以前实际购买的理财产品金额，拟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额度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方式：投资品种为发行主体是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在12个月以内（含）的理财产品，不包括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

（四）额度使用期限：2024年度至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期间。

（五）资金来源：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公司拟进行上述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闲置资金，不包括募集资金。

（六）关联关系：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七）审批权限：本投资额度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信息披露：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九）实施方式：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的非关联方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限、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由公司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低风险、高流动性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实际投资收益也存在不确定性。

2、资金存放与使用风险，以及相关人员操作和道德风险。

（二）为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的风险防范措施如下

1、理财资金只能购买不超过十二个月的低风险、高流动性的理财产品。

2、公司财务部应建立台账管理，对购买理财产品的经济活动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3、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不利因素，应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审计部负责对理财资金使用及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5、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理财使用的资金为自有闲置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由管理层根据经营情况测算，公司在具体决策时也会考虑产品赎回的灵活度，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因此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日常业务的开展，而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收益。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目前，公司自有资金充裕，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和研发、生产、建设需求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购买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期限为2024年度至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期间，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521 证券简称:齐峰新材 公告编号:2024-014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4年4月11日，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齐峰新材"）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保证公司及子公司淄博欧木特种纸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淄博欧木"）、广西齐峰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西齐峰"）的生产经营，公司与子公司淄博欧木拟相互提供担保，在2024年度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提供总额不超过30亿元的担保。公司为子公司广西齐峰提供担保，在2024年度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提供总额不超过5亿元的担保。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齐峰新材	淄博欧木	100%	25.86%	57367.15	200000	15.36%	否
淄博欧木	齐峰新材	全资子公司	3.62%	15250.92	100000	4.08%	否
齐峰新材	广西齐峰	100%	21.29%	4337.22	50000	1.16%	否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2001年06月25日

公司住所：临淄朱台镇朱台路22号

法定代表人：李学峰

注册资本：肆亿玖仟肆佰陆拾捌万伍仟捌佰壹拾玖元整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及销售：家具和板材色彩饰面材料、装饰装修板材色彩饰面材料、强化地板的表层耐磨饰面材料、新型无纺布材料、食品用包装材料、电器用纸、高性能芳纶纤维及制品（生产限子公司经营），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3,226,702,252.90元，负债总额116,662,069.46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元，净资产3,110,040,183.44元；2023年实现营业收入397,466,997.65元，利润总额63,591,346.26元，净利润59,984,100.56元。

（3）信用情况

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淄博欧木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1990年2月12日

公司住所：临淄区朱台镇

法定代表人：李安东

注册资本：贰亿捌仟万元整

经营范围：纸张、电力、热力、非织造新材料的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淄博欧木资产总额4,189,576,758.08元，负债总额1,083,458,922.79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0.00 元，净资产3,106,117,835.29元；2023年实现营业收入3,652,899,760.89元，利润总额245,696,119.41元，净利润212,634,227.84元。

（3）信用情况

淄博欧木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广西齐峰新材料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22年7月5日

公司住所：贵港市粤桂循环产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李安东

注册资本：壹亿元整

经营范围：特种纸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股权结构、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股权结构、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广西齐峰资产总额244,679,228.76元，负债总额52,101,580.62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0.00元，净资产192,577,648.14元；2023年实现营业收入0元，利润总额-513,847.37元，净利润-390,198.60元。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为全资子公司淄博欧木提供担保

担保方：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淄博欧木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期间：2024年度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期间

担保金额：共计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

（2）为全资子公司广西齐峰提供担保

担保方：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广西齐峰新材料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期间：2024年度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期间

担保金额：共计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

（2）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担保方：淄博欧木特种纸业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期间：2024年度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期间

担保金额：共计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

五、董事会意见

1、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及子公司，公司及子公司资产状况良好，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贷款主要用于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长效、有序发展，顺利开展经营业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有关要求，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是合理的。本次担保公平、对等，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意授权董事长李学峰先生在2024年度至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期间批准办理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的债权融资及相互提供担保。

2、同意以上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后，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度为不超过35亿元，占公司2023年末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的93.69%。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不包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76,955.29万元，占公司2023年末合并报表经审计净资产的20.60%。

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521 证券简称:齐峰新材 公告编号:2024-015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23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4年4月16日（星期二）15:00—17:00在全景网举办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李安东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姚延磊先生，财务负责人张淑芳女士，独立董事王新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 2024年4月16日（星期二）上午9:00 前访问 https://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521 证券简称:齐峰新材 公告编号:2024-019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61,909,335.11	796,099,694.54	8.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180,656.39	-1,832,218.97	2,89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7,686,316.53	-6,833,601.76	797.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6,141,849.52	112,920,823.75	-23.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6%	-0.06%	1.4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171,549,238.00	5,013,152,979.76	3.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783,766,512.71	3,732,585,856.32	1.37%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089,383.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86,747.5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215,535.7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14,799.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6,309.64	
减：所得税影响额	774,951.5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718.06	
合计	3,494,339.8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收到扣缴税款手续费返还46,309.64元。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0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学峰	境内自然人	16.31%	80,695,965.00	60,521,974.00	不适用	0.00
李润生	境内自然人	5.69%	28,145,855.00	21,109,391.00	不适用	0.00
李润泽	境内自然人	3.14%	15,530,995.00	0.00	不适用	0.00
宋磊	境内自然人	2.36%	11,680,408.00	0.00	不适用	0.00
李安东	境内自然人	1.91%	9,472,899.00	7,104,674.00	不适用	0.00
王季文	境内自然人	1.46%	7,21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谢渝	境内自然人	1.36%	6,707,952.00	0.00	不适用	0.00
杨祖贵	境内自然人	1.35%	6,687,141.00	0.00	不适用	0.00
葛品利	境内自然人	1.03%	5,1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赵惠	境内自然人	0.65%	3,229,400.00	0.00	不适用	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李学峰	20,173,991.00	人民币普通股	20,173,991.00
李润泽	15,530,995.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30,995.00
宋磊	11,680,408.00	人民币普通股	11,680,408.00
王季文	7,2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210,000.00
李润生	7,036,464.00	人民币普通股	7,036,464.00
谢渝	6,707,952.00	人民币普通股	6,707,952.00
杨祖贵	6,687,141.00	人民币普通股	6,687,141.00
葛品利	5,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100,000.00
赵惠	3,229,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29,400.00
朱彩霞	2,929,277.00	人民币普通股	2,929,27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李学峰和李安东系父子关系，为一致行动人；股东李学峰和李润生、李润泽系祖孙关系，为一致行动人；股东李安东和李润泽系父子关系，为一致行动人；股东李安东和李润生系叔侄关系，为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宋磊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354900.0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1325508.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1680408.00股。公司股东杨祖贵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633000.0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6054141.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687141.00股。公司股东葛品利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0.0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5100000.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10000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6,382,450.41	465,612,916.6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9,725,907.23	415,621,866.9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4,326,829.22	122,108,883.94
应收账款	663,535,658.44	688,281,535.44
应收款项融资	652,727,305.66	588,853,707.01
预付款项	50,402,921.28	31,373,322.5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78,278.20	686,663.1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26,496,892.39	447,110,379.8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714,186.36	28,824,890.44
流动资产合计	2,942,990,429.19	2,788,474,165.9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429,962,958.91	426,590,972.48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4,911,004.67	114,911,004.6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63,116,637.20	1,303,904,856.00
在建工程	152,224,064.94	120,846,166.7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94,531.99	1,389,064.00
无形资产	116,217,453.51	116,976,009.5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2,319,539.54	2,319,539.54
长期待摊费用	2,519,601.81	2,733,628.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174,784.56	15,712,459.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1,418,231.68	119,295,113.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28,558,808.81	2,224,678,813.77
资产总计	5,171,549,238.00	5,013,152,979.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41,910,363.89	550,565,816.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6,010,000.00	233,820,000.00
应付账款	394,937,771.71	376,714,214.8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6,340,527.28	19,146,377.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9,168,823.63	57,759,375.43
应交税费	24,930,434.51	20,616,348.57
其他应付款	1,955,609.00	1,880,609.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4,595.18	1,481,151.23
其他流动负债	6,024,268.55	2,489,029.04
流动负债合计	1,372,022,393.75	1,264,472,921.9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470,722.39	6,149,969.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41,170.69	6,841,170.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311,893.08	12,991,140.58
负债合计	1,384,334,286.83	1,277,464,062.5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94,685,819.00	494,685,81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61,630,506.23	1,861,630,506.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4,618,662.81	164,618,662.8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62,831,524.67	1,211,650,868.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783,766,512.71	3,732,585,856.32
少数股东权益	3,448,438.46	3,103,060.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87,214,951.17	3,735,688,917.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71,549,238.00	5,013,152,979.76

法定代表人：李学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淑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媛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61,909,335.11	796,099,694.54
其中：营业收入	861,909,335.11	796,099,694.5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05,739,426.20	808,960,188.71
其中：营业成本	745,464,922.38	748,269,090.6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362,257.72	3,094,734.66
销售费用	3,975,757.63	4,966,199.52
管理费用	21,778,285.10	23,455,021.10
研发费用	30,278,786.45	26,201,943.24
财务费用	879,416.92	2,973,199.56
其中：利息费用	4,386,785.86	4,747,027.91
利息收入	4,872,805.57	2,148,267.38
加：其他收益	733,057.14	1,444,003.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15,535.73	3,711,851.1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34,703.23	6,427,817.2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26,944.74	1,660,530.5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89,383.30	-107,279.8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936,876.97	276,428.20
加：营业外收入	4,445,820.19	1,407,382.03
减：营业外支出	31,020.31	706.0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351,676.85	1,683,104.17
减：所得税费用	11,825,642.87	3,256,576.1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526,033.98	-1,573,471.9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526,033.98	-1,573,471.9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180,656.39	-1,832,218.97
2.少数股东损益	345,377.59	258,747.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1,526,033.98	-1,573,471.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1,180,656.39	-1,832,218.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5,377.59	258,747.0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	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	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李学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淑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媛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12,896,783.30	545,953,603.7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113,809.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55,497.95	2,149,589.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3,766,091.03	548,103,192.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4,262,293.84	345,148,860.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377,341.51	37,099,930.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277,744.63	19,170,260.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706,861.53	33,763,316.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7,624,241.51	435,182,369.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141,849.52	112,920,823.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4,569,900.00	59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41,595.41	7,065,668.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8,220.63	6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8,309,716.04	597,131,668.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273,958.24	94,518,282.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0,000,000.00	436,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1,273,958.24	531,018,282.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035,757.80	66,113,386.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0	248,6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000,000.00	248,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8,600,000.00	2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28,794.69	4,718,947.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278,794.69	244,718,947.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78,794.69	3,881,052.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96,213.84	-245,338.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8,302,598.79	182,669,924.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9,758,918.85	319,903,947.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8,061,517.64	502,573,872.08

（二）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